新聞傳播學院 105學年度入學學生學程證書申請作業時程暨申請表

109年6月8日公告

一、 新聞傳播學院有關學程之畢業資格經96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院務會議通過，修訂為「學生必須符合各系畢業學分之規定，始得畢業」，不硬性規定須修畢一外系學程，但學程仍然提供有興趣學生修習，凡修畢其規定學程學分，頒給學程證書。

二、 凡申請書繳交截止日前未繳交申請書者，視同當年度放棄申請學程證書資格。凡於截止時間前未繳交學程證書申請書者，視同放棄申請學程證書資格。(如不確定是否能夠如期畢業或是否能夠如期完成學程課程，請務必都先填寫學程證書申請書。)

三、 學程證書申請進行日期及方式如下，如有任何問題請洽各學系辦公室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階段 | 日期 | 進行內容 |
| **一** | 6/8(一) | 新聞傳播學院公告學程證書申請時程、申請表於院網站，請各系協助週知。 |
| 二 | 6/8(一)-6/17(三) | 欲申請學程證書，請至院網下載申請表，填寫後於截止日前繳交至所屬系之系辦。 |
| 三 | 6/18(四)-6/29(一) | 系辦統一收齊後，繳交至院辦公室，由院辦公室彙整後分發給各系進行第一階段審查，並將審查結果輸入教務系統後，將資料送回院辦。\*如有尚未公告之本學期修課成績，也請將申請資料統一交回院辦。 |
| 四 | 6/30(二)-7/10(五) | 院辦公室確認教務系統輸入無誤後，製作學程證書。本學期成績於7/6公告，院辦分發系所進行第二階段審查，並將審查結果輸入教務系統後，審查資料交回院辦確認，製作學程證書。 |
| 五 | 7/15(三) | 符合學程資格者，可於7/15(三)當日領取畢業證書時同時領取學程證書。 |

**新聞傳播學院 105 學年度入學學生學程證書申請表**

所屬系所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學生學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身分證號碼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出生日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Email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※請附上四年修課成績單

|  |
| --- |
| □不申請學程證書 |
| □申請學程證書 |
|  | 外系學程(ˇ) | 審核結果 |
| **傳播匯流學程(傳院)**  |  |  |
| **全媒體學程（傳院）** |  |  |
| **新聞學程**  |  |  |
| **口傳學程**  |  |  |
| **圖傳學程**  |  |  |
| **廣電學程**  |  |  |
| **公廣學程**  |  |  |
| **資傳學程**  |  |  |
| **傳管學程** |  |  |
| **數媒學程** |  |  |

【履行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義務】
※填寫此申請表，即表示您（及法定代理人）同意世新大學新聞傳播學院得在院務範圍內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，而有書面同意之效果。

※本院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，於院務運作期間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於本表件所填之個人資料。您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行使相關權利。